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验资报告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沪258AC39BRC



## 验资报告

德师报(验)字(25)第 00062 号  
(第1页, 共2页)

##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 审验了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 2025 年 3 月 12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认购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 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 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 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 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本次变更前原注册资本及股本均为人民币 2,180,770,326.00 元。经贵公司 2023 年 7 月 14 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24 年 1 月 25 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2024 年 7 月 26 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2024 年 8 月 30 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2023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及 2024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通过, 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4 年 12 月 5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748 号)同意向包括贵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新通产实业开发(深圳)有限公司在内的不超过 3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注册申请。贵公司本次最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357,085,801 股, 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3.17 元。贵公司本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57,085,801.00 元,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537,856,127.00 元。

经我们审验, 截至 2025 年 3 月 12 日止, 贵公司以每股人民币 13.17 元的发行价格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357,085,801 股, 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702,819,999.17 元, 扣减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计人民币 23,583,484.46 元后, 贵公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4,679,236,514.71 元(大写: 人民币肆拾陆亿柒仟玖佰贰拾叁万陆仟伍佰壹拾肆元柒角壹分)。其中, 计入股本人民币 357,085,801.00 元(大写: 人民币叁亿伍仟柒佰零捌万伍仟捌佰零壹元整), 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4,322,150,713.71 元(大写: 人民币肆拾叁亿贰仟贰佰壹拾伍万零柒佰壹拾叁元柒角壹分)。

同时我们注意到, 贵公司本次变更前注册资本及股本均为人民币 2,180,770,326.00 元, 已经开元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审验, 并于 2009 年 11 月 4 日出具开元信德深分验字(2009)第 063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25 年 3 月 12 日止, 贵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及股本均为人民币 2,537,856,127.00 元。



## 验资报告 - 续

德师报(验)字(25)第 00062 号  
(第2页, 共2页)

本验资报告供贵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 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 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

- 一、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 二、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 三、 股票发行费用明细表
- 四、 验资事项说明
- 五、 银行回单复印件
- 六、 验资业务银行询证函或单位客户结算交易证明复印件
- 七、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748号)复印件
- 八、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照和事务所执业证书、签字注册会计师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天义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婵



2025年3月13日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2025年3月12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货币资金	其中：新增股本			
			金额	占新增注册资本比例	其中：货币出资	
					金额	占新增注册资本比例
新通产实业开发(深圳)有限公司	75,930,144.00	999,999,996.48	75,930,144.00	21.26%	75,930,144.00	21.26%
江苏云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42,976,461.00	3,199,999,991.37	242,976,461.00	68.05%	242,976,461.00	68.05%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38,179,196.00	502,820,011.32	38,179,196.00	10.69%	38,179,196.00	10.69%
合计	357,085,801.00	4,702,819,999.17	357,085,801.00	100.00%	357,085,801.00	100.00%





附件二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2025年3月12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份性质	认缴注册资本				股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本次增加额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有限制条件流通股	-	-	357,085,801.00	14.07%	-	-	357,085,801.00	357,085,801.00	14.07%
无限制条件流通股	2,180,770,326.00	100.00%	2,180,770,326.00	85.93%	2,180,770,326.00	100.00%	-	2,180,770,326.00	85.93%
合计	2,180,770,326.00	100.00%	2,537,856,127.00	100.00%	2,180,770,326.00	100.00%	357,085,801.00	2,537,856,127.00	100.00%



附件三

股票发行费用明细表  
截至2025年3月12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费用类别	含增值税金额	不含增值税金额
承销及保荐费	21,014,100.00	19,824,622.64
律师费用	905,000.00	853,773.58
审计验资费用	1,330,000.00	1,254,716.98
发行文件制作费	152,000.00	143,396.21
登记费	357,085.80	336,873.40
印花税	1,170,101.65	1,170,101.65
股票发行费用合计	24,928,287.45	23,583,484.46



## 验资事项说明

## 一、基本情况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于1996年12月30日成立。贵公司所发行A股及H股股票分别于中国上海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贵公司的股票代码为600548/00548。贵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279302515E。截至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前，贵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均为人民币2,180,770,326.00元，代表每股人民币1.00元的股份2,180,770,326股。

## 二、新增注册资本的出资规定

根据贵公司2023年7月14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24年1月25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2024年7月26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2024年8月30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及2023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及202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4年12月5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748号)同意注册，贵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357,085,801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17元。贵公司本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57,085,801.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537,856,127.00元。

## 三、审验结果

经我们审验，截至2025年3月12日止，贵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357,085,801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1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702,819,999.17元。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代贵公司实际收到认购资金人民币4,702,819,999.17元，扣除中信证券收取的承销保荐费人民币21,014,100.00元(含增值税)后合计人民币4,681,805,899.17元汇入贵公司在下列银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金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建大厦支行	773179535641	1,170,455,899.1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营业部	4000023329201576006	1,170,45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营业部营业室	41000500040111725	1,170,45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	10000096873	1,170,450,000.00



### 三、 审验结果 - 续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全部发行费用人民币23,583,484.46元(不含增值税)后, 贵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679,236,514.71元, 增加股本人民币357,085,801.00元, 募集资金净额超过股本的金额人民币4,322,150,713.71元计入资本公积。

综上, 截至2025年3月12日止, 贵公司收到投资者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357,085,801.00元。贵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537,856,127.00元。

### 四、 其他事项

贵公司本次变更前注册资本及股本均为人民币2,180,770,326.00元, 已经开元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审验, 并于2009年11月4日出具开元信德深分验字(2009)第063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5年3月12日止, 贵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证券登记手续尚在办理之中。

---





银行回单复印件



国内支付业务收款回单

客户号:247054673
收款人账号:773179535641
收款人名称: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人开户行:中国银行深圳福建大厦支行

日期:2025年03月12日
付款人账号:331163646371
付款人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付款人开户行:中国银行北京白家庄支行

金额: CNY1,170,455,899.17
人民币壹拾壹亿柒仟零肆拾伍万伍仟捌佰玖拾玖元壹角柒分

业务种类:转账收入 业务编号:250312495142 凭证号码:
用途:深高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划付

备注:0BSS00253535848761R0250312495142

附言:

本机构吸收的本外币存款依照《存款保险条例》受到保护。

交易机构:02218 交易渠道:银企对接 交易流水号:85192653-999 经办:
回单编号:2025031254487925 回单验证码:242T2Z9YH9WX 打印时间:2025/03/12 打印次数:1 次

ICBC 中国工商银行

业务回单(收款)凭证

入账日期:2025年03月12日

回单编号:25071000001

付款人户名: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付款人账号:331163646371
付款人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白家庄支行
收款人户名: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人账号:4000023329201576006
收款人开户行:深圳福田支行营业部
币种:人民币元 金额(小写): 1,170,450,000.00
金额(大写):壹拾壹亿柒仟零肆拾伍万元整

凭证种类: 凭证号:
业务(产品)种类:跨行收报 摘要:深高速向特定对象发行 渠道:柜面交易
交易机构号:0400000233 记账柜员:12687 交易代码:09960 用途:
附言:深高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划付 支付交易序号:41580786 报文种类:大额客户发起汇兑业务
委托日期:2025-03-12 业务类型(种类):普通汇兑 原账号:400023329201576006
原账号名称: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10 x 142.5mm 60g

打印次数:1 机打回单注意重复

打印日期:2025年03月12日 打印柜员:12687



入账日期: 20250312 回单编号: 81118755443566399681 业务回单(收款)  
 付款方账号: 331163646371 多级账簿号:  
 付款方户名: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 3 次打印  
 我行吸收的本外币存款依照《存款保险条例》受到保护。

收款方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白家庄支行  
 收款方账号: 41000500040111725 多级账簿号:  
 收款方户名: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方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营业部营业室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1,170,450,000.00

金额(大写): 壹拾壹亿柒仟零肆拾伍万元整  
 交易时间: 11:30:06 日志号: 1875544356 状态: 正常  
 打印日期: 20250312 用户: 410001d08 路忠秋  
 附言: 深高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划付

摘要: 转账存款 渠道: 大额支付人行  
 打印行号: 410005 支付中心

PPP

NO. 1



中国进出口银行  
 THE EXPORT-IMPORT BANK OF CHINA

中国进出口银行客户专用回单

80260001741750196243376

币别: 人民币

2025年03月12日

流水号: 20200000022WBVIIPCE

付款人	全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人	全称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331163646371		账号	10000096873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白家庄支行		开户行	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
金额	(大写)人民币壹拾壹亿柒仟零肆拾伍万元整				(小写) ¥1,170,450,000.00
凭证种类	电汇凭证	凭证号码			
结算方式	转账	用途	深高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划付		
报文类型: hvps.111.001.01	收款方报文标识号:	付款行行号: 104100005426	收款行行号: 202584000018	支付产品协议编号:	
打印时间: 2025-03-13 08:50:49			交易柜员: 99999999 交易机构:		

(贷方回单)

(收款人回单)



汇款附言: 深高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划付







## 單位客戶結算交易證明

編號:25031217755000001

茲證明 深圳高速公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福建大廈支行  
的 773179535641 (賬號), 客戶所指定列示的在我行的交易信息如下:

(戶名)在

序號	交易時間	幣種	金額	收/付
----	------	----	----	-----

1	2025/03/12 00:00:00	CNY	1,170,455,899.170	收
---	---------------------	-----	-------------------	---

收/付款人: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摘要: 深高速向特定對象發行股票募集中金劃付

備註: 深高速向特定對象發行股票募集中金劃付 函證基準日為回函出具日, 我行出具內容不包括交易撤回、餘額轉出等後續情況;

本頁以下空白

- 1、本證明僅對所列示交易做事實說明, 對外不具有任何擔保或類似效力, 我行不承擔由此引起的任何責任。
- 2、本證明以客戶賬戶交易信息為依據, 僅列示客戶申請書上指定的結算交易信息, 不包括所列示交易後續可能發生的交易取消、交易沖正等情況。
- 3、本證明中的摘要抄錄自客戶在交易發生時自行填寫的信息, 我行對於摘要內容的真實性和準確性不承擔審核義務及證明責任, 因摘要內容產生的任何糾紛由申請單位自行解決並承擔相應的責任。
- 4、本證明有效期自出具之日起3個月。
- 5、本證明須為系統打印, 塗改、復印、影印等對外無證明效力。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福建大廈支行

2025年03月12日





1536581-0001

批次号	1536581	序号	0001	工作底稿索引	
-----	---------	----	------	--------	--

### 询 证 函

邮政编码：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滨河路联合广场  
 A座1楼工商银行福田支行营业部

被询证者公司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收件人：结算柜台  
 联系电话：0755-82910936



客户编号	1051695
项目编号	1051695-0041-00-01-F01
项目经理	Ruan, Rita Jing Yuan (Shenzhen)



-----此页到此为止-----





# 验资业务银行询证函

编号：1536581-000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以下简称“贵行”，即函证收件人）：

本公司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聘请的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股本变更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贵行缴存的出资额。下列数据及事项，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签字、签章；如有不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列明不符项目及具体内容，并签字、签章。回函请直接寄至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或直接转交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函证经办人，地址及联系方式如下：

回函地址：中国重庆市渝中区瑞天路10号企业天地8号德勤大楼12B层函证中心

联系人：函证中心 电话：86(23)88231555 传真：86(23)88599288

邮编：400043 电子邮箱：auditgdcacs@deloittecn.com.cn

扣费账号信息（户名：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账号：\_\_\_\_\_）

截至2025年3月12日15时止，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缴入的出资额列示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账户性质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款项来源		备注
							境内	境外	
中信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2025年 3月12日	专用存款 账户	40000233 2920157 6006	人民币	1170,450, 000.00	源高速向特 定对象发行 股票募集资 金划付	境内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预留印鉴：（盖章）



2025年 3 月 12 日



以下由被询证银行填列

结论:

经本行核对, 所函证项目与本行记载信息相符。特此函复。

2025年3月12日 经办人: 冯凌立 职务/岗位: 客户经理 电话: 075582910936

复核人: 陈中平 职务/岗位: 主任 电话: 075582910936



经本行核对, 所函证项目存在以下不符之处。

年 月 日 经办人: 职务/岗位: 电话:

复核人: 职务/岗位: 电话:

(银行盖章)

说明:

- 1.本询证函(包括回函)中所列信息应严格保密, 仅用于注册会计师执行验资业务。
- 2.本函应由被验资企业加盖骑缝章。





# 中国农业银行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 验资询证函回函

出具日期: 2025年03月12日

证明编号: 902100052025031200061

致: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兹收到编号为1536581-0002《验资询证函》一份, 缴纳明细内容如下:

序号	缴款人	缴入日期	账户名称	#[账户性质]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款项来源(境内/境外)]	备注
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0312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专用存款账户	41000500040111725	CNY	1170450000.00	深高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划付	境内	

截至: 2025年03月12日,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缴款人缴存资金情况列示如下:

序号	缴款人	缴入日期	账户名称	#[账户性质]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款项来源(境内/境外)]	备注
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0312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专用存款账户	41000500040111725	CNY	1170450000.00	深高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划付	境内	无

注: #适用于外商投资企业(外方出资)

我行仅如实列示该客户银行账户的明细信息, 对上述款项的实际用途及上述款项缴存后的变化情况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特此回复。

银行经办人: 系统操作员

复核人: 作业管理员

电话: 0551-64886488

总1页, 第1页

说明:

- 此证明加盖经办机构“业务专用章”有效, 复印、涂改无效;
- 此证明如为多页, 缺页或多于总页数均无效;
- 此证明不能转让, 不得用于质押, 不得代替存单(卡、折等)作为取款凭证;
- 此证明仅用于所载明之用途, 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用途。我行不承担任何形式的担保责任。





凭证号:



中国进出口银行

THE EXPORT-IMPORT BANK OF CHINA

银行询证函回函

出具日期: 2025年03月12日

证明编号: 01202000000202503120001

致: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兹收到编号为1536581-0003《银行询证函》一份, 回复如下:

截止2025年03月12日止, 本公司[\*筹][出资者 (股东)][#外方股东]缴入的出资额列示如下:

序号	缴款人	缴入日期	#[账户性质]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03月12日	人民币一般存款账户	10000096873	人民币元	1,170,450,000.00
	款项用途	款项来源	备注			
	深高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划付深高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划付					
合计				1,170,450,000.00		

第一联: 客户联

我行仅如实列示该客户银行账户明细信息, 对上述款项的实际用途及上述款项缴存后的变化情况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特此回复。

经办人: 陶伊洋

复核人: 董博

熊珊珊



总 1 页, 第 1 页

说明:

1. 此证明加盖经办机构“营业部业务公章”有效, 复印、涂改无效;
2. 此证明如为多页, 加盖骑缝章有效, 缺页或多页均无效;
3. 此证明不能转让, 不得用于质押, 不得代替存单(折、卡等)作为取款凭证;
4. 此证明仅用于所载明之用途, 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用途, 且我行不承担任何形式的担保责任。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许可〔2024〕1748号

## 关于同意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的关于你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意见及你公司注册申请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贯彻实施修订后的证券法有关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20〕5号）和《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06号）等有关规定，经审阅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意见及你公司注册申请文件，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你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二、你公司本次发行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申报文件和发行方案实施。

三、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



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

抄送：广东省人民政府；深圳证监局，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上海分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分送：会领导。

办公厅，发行司，市场一司，上市司，法治司，存档。

---

中国证监会办公厅

2024年12月6日印发

打字：蔡时雨

校对：刘朝

共印12份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05587870XB

证照编号: 00000002202412040012



扫描经营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外商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付建超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人民币8270.0000万

成立日期 2012年10月19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30楼

此复印件与原件相符  
仅供验资报告

登记机关



2024年12月04日



证书序号：0004082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付建超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30楼

组织形式：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12  
批准执业文号：财会函〔2012〕40号  
批准执业日期：二〇一二年九月十四日

发证机关：



此复印件与原件相符  
仅供验资报告





姓名	黄天义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1-1-31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德勤华永 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北京分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410522710131557
Identity card No.	_____

仅供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行司出具审计报告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姓名：黄天义  
证书编号：100000011305

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0000001130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1998-6-1



日  
/d

仅供深圳高速集团使用  
审计报告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valid fo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  
this renewal.



2009 年 3 月 20 日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仅供深圳高速公路集团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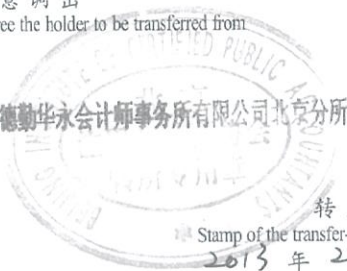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北京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 年 2 月 4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 年 2 月 4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公司出具审计报告使用  
仅供深圳高速公路集团



 	姓名	刘婵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9-10-17
	工作单位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420881198910176221

仅供深圳高速公路集团出具审计报告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his renewal.

刘婵  
中注协年检二维码



刘婵  
310000125135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31000012513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年 02 月 09 日  
Date of Issuance



仅供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 3 月 14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仅供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 审计报告使用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y 月 /m 日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德勤华永厦门分所  
转会专用章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 8月 5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德勤华永厦门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 9月 5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德勤华永深圳分所  
转所(会)专用章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 11月 8日  
/y /m /d



仅供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